

海南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HNYH2025-0403R

采购人：儋州市教育局
代理机构：海南源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相关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智慧云平台”），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当自行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下载专区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1、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

1.1 投标人应当使用纳入智慧云平台数字证书范围的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以下简称“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使用证书及签章登录智慧云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数据电文资料，均属于投标人真实意思表示，由投标人对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1.2 投标人应当加强证书和电子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证书和电子签章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应当严格管理证书和电子签章的内部授权，防止非授权操作。

1.3 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

1.4 投标人需确保在开标时证书或电子签章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证书或电子签章即将到期或已过期，投标人数字证书或电子签章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

2 投标文件制作、密封

2.1 投标人应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签章、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任何修改、压缩、解压等操作。

2.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2.4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标记、签章和加密。

3、投标文件递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且取得投标回执。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内完成上传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

5、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5.1 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请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完成签署。

5.2 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数字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5.3 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5点第5.2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

二、计算机辅助开标方法

1、开标

1.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在解密时限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采购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开标。

1.2 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进行。

1.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 （2）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3）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备用投标文件的。
- （4）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5）使用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6）投标人因其他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三、特殊情形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 1、智慧云平台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 2、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智慧云平台实施的；
- 3、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公告

受 儋州市教育局 委托，海南源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对 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YH2025-0403R

2.项目名称：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3.预算金额： 4,659,400.00元 肆佰陆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

4.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

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调试服务。（在采购人落实2026/2027年度预算的前提下，且本项目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不变，经考核合格后，可依据本次招标结果所签订的合同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年）。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采购包1：

1、投标人应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投标人应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有效期内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文件获取)，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3.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载方式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及地点：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3.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五、公告期限

1.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六、关于CA办理和使用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相关规定，本平台实行CA证书办理厂商开放原则，不指定特定CA服务商。1. 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门户，在"办事指南"栏目查看《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手册》；2. 各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结合所选CA证书的适配性要求，自主选择通过平台认证的CA厂商办理；3. 办理完成后，请严格遵照手册指引完成证书安装及电子签章配置。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关于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2、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ccgp-hainan.gov.c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注册并完善信息。3、注意事项：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但开标前必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在线签到（未签到视为无效投标），远程按时参加在线开标解密即可。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请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处查阅供应商手册，如需云平台相关咨询，请拨打以下热线电话：4001691288。4、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信息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儋州市教育局

地址：儋州市市政府大楼12层

邮编：578001

联系人：陈卿伟

联系电话：233832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海南源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12-1号中洋公馆1号楼B座1605房

邮编：570203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66723196

九、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1)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 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 4,659,400.00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2.	评标方法	采购包1: 综合评分法 （具体规则详见第二章第八点）
3.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 不接受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可以以电子投标保函（保险）形式提供，供应商可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ccgp-hainan.gov.cn/zcdservice/zcd/)在线自行办理，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5.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1: 不缴纳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7.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计取再进行下浮85%。
8.	中标结果公告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9.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不组织
10.	是否召开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11.	是否允许分包	采购包1：不允许分包；
12.	中标人确认方式	采购单位应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13.	中标候选人数量	采购包1：3名
14.	中标人数量	采购包1：1名
15.	质疑方式	书面方式（详见第二章第10.4条）
16.	项目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17.	其他说明	1、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

二、总则

2.1术语说明

2.1.1 “采购机构”指本次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

2.1.2 “采购单位”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甲方。

2.1.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2.1.4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投标人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2.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1.6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7 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1.8 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2.2适用范围

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3合格的供应商

2.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3.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5)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3.1.2满足第一章投标邀请“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除2.3.1.1条款外的其他资格条件，详见第四章 特定资格。

2.3.2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2.4 投标费用

2.4.1 代理服务费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2.4.2 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5 现场考察、答疑会

2.5.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2.5.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2.5.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6 遵循标准

2.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字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文献是其他语言，应附有相应的中文翻译本。

2.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的组成

3.1.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1.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

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1.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招标文件构成要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获得文件补全。

3.2.2 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法定网站上公告的方式通知。（网址详见投标邀请）

3.2.3 当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2.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按澄清和更正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2.5 为了给投标人合理的时间修改和调整，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写明。

四、投标文件

4.1 投标文件的组成

4.1.1 投标人应按不同采购包包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4.1.2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报价

4.2.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4.3 投标保证金（如有）

4.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具体时间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3.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4.3.2.1 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2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保函服务”栏目办理电子保函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3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4.3.2条第4.3.2.1、4.3.2.2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3.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4.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或拒绝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向采购人、采购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6) 将中标项目转包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的。

4.5 投标有效期

4.5.1 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5.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 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 投标保证金将在规定期限内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 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但须相应延长投标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4.6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签署

4.6.1 投标文件的编制

4.6.1.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及技术、商务等响应材料”和“其他投标材料(如有)”组成。

4.6.1.2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要求及顺序组织编写, 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6.1.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 不准确可能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4.6.1.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真实、合法身份和连续经营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所投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7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而且合法有效。

4.6.1.8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完整表达履行本采购项目的相关技术方案、方法和措施, 及证明其中标后具有良好履约能力的说明材料。

4.6.1.9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详见《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4.6.1.10 其他投标人需要补充的材料。

4.6.2 投标文件的数量及签署

4.6.2.1 电子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使用CA数字证书, 对投标文件中须盖章的部位加盖电子印章。

4.6.2.2 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资料, 必须使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即签字或盖章)方才有效。

4.6.3.3 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逐页盖章, 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1 递交方式及地址: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5.1.2 递交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 投标书为.标书格式), 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视为其投标无效。

5.1.3 逾期上传的或未按指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1.4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需要调整文件递交时间, 文件递交时间改变将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公告通知投标人。

5.2 修改与重投

5.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修改或撤回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响应内容应按规定要求上传。

5.2.2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六、开 标

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6.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开标会。

6.1.2 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采购代理机构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6.1.3 出席开标现场的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6.1.4 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服务专区中下载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5 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会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并代表投标人进行签到、文件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工作。

6.1.6 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开始进行解密，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视作无效。

（注：以上6.1.1、6.1.2项如更正公告有新的约定，则按最后更正公告的约定进行。）

6.2 开标程序

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开标，项目按废标处理。达到三家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6.2.1 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6.2.2 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6.2.3 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6.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6.2.5 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6.2条第6.2.3、6.2.4、6.2.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6.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导致投标人本次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上传的；

（2）经检查CA数字证书中的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3）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文件解密的；

（4）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或未按规定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文件的；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及给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及盖章的；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试点地区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的异常低价情形如下：（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

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9）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属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串通投标的情形；
-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七、资格审查

7.1 资格审查人员

7.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2 审查程序

7.2.1 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资格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7.2.2 审查人员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各项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做出有效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有效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资格审查人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7.2.3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

7.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7.2.5 采购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6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在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7 查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前。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资格审查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八、评标

8.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独立履行评标委员会职责。

8.2 原则和方法

8.2.1 评标活动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8.2.2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8.2.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8.2.4 评审过程分为符合性审查、澄清说明补正（如需）、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8.2.5 评标过程中的一些约定事项：

- (1) 计算百分数时，保留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 (2) 计算最终得分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 (3) 所有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价格得分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 (4) 评标中如有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8.3 符合性审查

8.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符合性审查条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8.3.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符合性审查条款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符合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8.3.3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投标人数量计算见7.2.4条规定。

8.3.4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标书硬件特征码一致。

8.4 澄清、说明、补正

8.4.1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数据，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4.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标开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

8.4.4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4.5 未按8.4.4条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8.5 评审要求

8.5.1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打分。

8.5.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8.5.2.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对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若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参与采购项目的，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1、中小企业应当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2.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落实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8.5.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5.4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价、打分，经汇总各评审因素得分（价格评分除外）后取平均值，再与价格评分相加即得综合得分。

8.6 推荐中标候选人

8.6.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1.1 提供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推选投标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8.6.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2.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8.7 中标人的确定

8.7.1 中标人的确定方式：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8.7.2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确认结果，在“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8.7.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若所公告的中标结果确实存在问题的，采购单位将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排序重新公告中标结果，或按相关规定依法重新进行招标，确保公正性。

8.7.4 如确定的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

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授予

9.1 中标通知

9.1.1 根据确定的中标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1.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1.3 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9.2 履约保证

9.2.1 在签订合同前，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履约保证金（具体帐号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9.2.2 中标供应商不能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9.3.1条规定的签订合同时间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3 合同签订

9.3.1 合同签订周期：中标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

9.3.2 采购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9.3.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9.3.4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监督

10.1 适用法规

10.1.1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10.2 信息发布

10.2.1 招标活动过程中需对外发布的信息均统一发布到“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投标人可从前“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获取信息。

10.3 纪律要求

10.3.1 采购单位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3.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以上行为一经发现，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的，取消参评资格，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10.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未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10.3.4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干扰评标活动，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4 质疑

10.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0.4.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4.3 质疑函的递交

递交方式及所需证件：质疑人根据“质疑函范本”的要求递交纸质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下载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并附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获取采购文件回执单”加盖公章。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66723196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12-1号中洋公馆1号楼B座1605房

邮编：570203

10.4.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单位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以书面形式向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5 投诉

10.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一、其 它

11.1 不良行为

11.1.1 投标人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 (1)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 (2) 投标人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 (3) 投标人在参加投标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 (4) 投标人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扰乱招投标秩序的；
- (5) 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 (6) 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11.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为招标控制价；如未规定最高限价的，则项目预算金额为招标控制价。

11.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1.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HNYH2025-0403R
- 2.项目名称：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 3.预算金额：4,659,400.00元 肆佰陆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

采购标的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659,4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659,4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 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 志产品
1	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1.00	4,659,400.00	批	信息传 输业	否	否	否	否

报价设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 位	报价单 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 价 说 明
1	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批	元	4,659,400.00	总价	无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技术要求 1.项目需求 1.1业务需求功能描述 搭建的儋州市教育城域网汇聚网络与辖区学校校园网及其他教育机构网络等连接构成。市教育城域网汇聚节点向上连接海南省教育城域网核心节点，横向连接公众互联网，向下连接

辖区学校校园网。市教育城域网需具有带宽大、速度快、延迟小等特点，可为高带宽教育教学应用提供高质量的网络支持，满足：如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和海南省智慧教育平台资源访问、在线直播教学、师资视频培训、教育视频会议等应用，为网上办公、教师管理、智慧校园管理系统等系统提供安全可靠的网络运行环境。

1.2.总服务需求

序号	服务品目	服务内容及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网络传输链路	省教育城域网专线40G	1	条	不低于40Gbps，数据专线
		互联网出口专线20G	1	条	不低于20Gbps，互联网专线
		上下行对称速率100M	6100	条	主要链接普通教室/多媒体教室、同步课堂和录播教室、功能教室、实验室、教师办公室（1-4人）、教师办公室（5-10人）等
		上下行对称速率300M	533	条	主要链接报告厅/会议室、教师办公室（11-20人）
		上下行对称速率500M	237	条	主要链接计算机教室

2	网络安全租赁服务	提供教育城域网相关技术服务供教育局使用，包含出口部署出口防火墙、入侵检测设备、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态势感知平台、日志审计管理平台等安全防护设备及平台，作为互联网出口和市县教育城域网边界安全的设备等，须达到等保二级或二级以上。	1	项	见 1.7.网络安全要求
3	机房托管服务	IDC租用服务主机托管	1	项	部署在运营商机房

1.3.本次采购涉及的学校及链路服务需求明细表

序号	学校名称	100M(条)	300M(条)	500M(条)	备注
合计		6100	533	237	
1	儋州市白马井中学	79	12	3	
2	儋州市第五中学	94	2	2	
3	儋州市第四中学	74	11	4	
4	洋浦经济开发区第二中学	97	2	2	
5	儋州市第六中学	57	3	2	
6	儋州市八一糖厂中学	57	4	2	
7	儋州市第七中学	55	7	1	
8	儋州市松涛中学	55	12	2	
9	儋州市西培中学	37	2	2	
10	儋州市光村中学	22	4	1	
11	儋州市东成中学	36	5	1	
12	儋州市西庆中学	47	3	1	
13	儋州市雅星中学	42	5	1	
14	儋州市南丰中学	23	2	2	
15	儋州市木棠中学	29	6	4	
16	儋州市海头中学	39	4	2	
17	儋州市大成中学	32	5	1	
18	儋州市西华中学	26	2	0	
19	儋州市王五中学	28	3	2	
20	儋州市兰洋中学	29	5	2	
21	儋州市排浦中学	15	2	1	

22	儋州市东坡中学	26	2	1	
23	儋州市思源高级中学	86	11	2	
24	儋州市思源实验学校	98	11	3	
25	儋州市儋耳实验学校	76	4	3	
26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儋州实验学校	97	9	3	
27	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学校	50	3	1	
28	儋州市西流学校	48	7	2	
29	儋州市新盈学校	44	5	1	
30	儋州市红岭学校	53	2	2	
31	儋州市峨蔓学校	31	0	1	
32	海南省洋浦中学	223	24	8	
33	儋州市第一中学	221	35	6	
34	儋州市第三中学	116	13	4	
35	儋州市第二中学	129	13	3	
36	儋州市民族中学	117	11	5	
37	儋州市八一中学	93	14	4	
38	儋州市长坡中学	44	8	2	
39	儋州市新州中学	103	4	1	
40	儋州市两院中学	69	12	4	
41	儋州市那大镇第三小学	86	2	2	
42	儋州市那大镇中心学校	68	10	2	
43	儋州市那大实验小学	62	9	2	
44	儋州市那大镇第九小学	68	5	1	
45	儋州市那大镇第八小学	89	2	2	
46	儋州市白马井实验小学	81	2	2	
47	儋州市那大第一小学	65	8	2	
48	儋州市那大镇第六小学	63	3	1	
49	儋州市那大镇第十一小学	46	4	1	
50	儋州市那大镇第十小学	52	3	2	
51	儋州市那大实验小学茶山校区	48	9	1	
52	儋州市八一中心小学	54	5	2	
53	儋州市那大第五小学	56	1	1	
54	儋州市那大镇雅拉小学	45	7	2	
55	儋州市新州镇中心学校	63	6	2	

56	儋州市白马井镇中心学校	67	4	2	
57	洋浦经济开发区实验小学	72	4	2	
58	洋浦经济开发区第一小学	61	5	2	
59	儋州市光村镇中心学校	51	1	2	
60	儋州市长坡实验小学	38	4	2	
61	儋州市那大镇第二小学	51	6	2	
62	儋州市西培中心小学	70	6	2	
63	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小学	58	2	1	
64	儋州市东成镇中心学校	47	1	2	
65	儋州市西联中心小学	46	3	2	
66	洋浦经济开发区第二小学	49	1	1	
67	儋州市西庆中心小学	41	2	1	
68	儋州市兰洋镇中心学校	41	5	2	
69	儋州市两院小学	51	2	2	
70	儋州市那大镇横岭小学	43	5	1	
71	儋州市海头镇中心学校	32	3	1	
72	儋州市八一糖厂小学	20	3	1	
73	儋州市木棠镇中心学校	47	2	1	
74	儋州市大成镇中心学校	37	4	2	
75	儋州市王五镇中心学校	41	4	1	
76	洋浦经济开发区东浦小学	50	6	2	
77	洋浦经济开发区干冲小学	37	2	1	
78	儋州市南丰镇中心学校	33	3	1	
79	儋州市新州镇新英第一小学	26	2	1	
80	儋州市排浦镇中心学校	32	3	1	
81	洋浦经济开发区第三小学	63	4	2	
82	儋州市八一金川第一小学	38	4	1	
83	儋州市白马井镇福村小学	23	2	1	

84	儋州市西华中心小学	40	2	1	
85	洋浦经济开发区新都小学	33	2	1	
86	儋州市中和镇中心学校	33	2	1	
87	儋州市白马井镇松鸣小学	17	3	1	
88	儋州市白马井镇禾能小学	24	2	1	
89	儋州市和庆镇中心学校	34	4	1	
90	儋州市那大镇洛基小学	24	2	1	
91	儋州市雅星镇中心学校	22	1	1	
92	儋州市白马井镇藤根小学	11	0	1	
93	儋州市新州实验小学	31	1	1	
94	儋州市西培片培瑞小学	21	1	1	
95	儋州市那大镇洛南小学	21	2	1	
96	儋州市新州镇英均小学	12	1	1	
97	儋州市八一长岭第一小学	20	1	1	
98	儋州市八一春江第一小学	14	0	1	
99	儋州市南丰镇陶江小学	13	1	1	
100	儋州市八一英岛第二小学	15	0	1	
101	儋州市和庆镇和祥小学	23	1	1	
102	儋州市白马井镇马口井小学	8	1	1	
103	儋州市海头镇港口小学	18	1	1	
104	儋州市八一东山第一小学	15	1	1	
105	儋州市海头糖业公司子弟学校	16	0	1	
106	儋州市白马井镇钱地小学	11	0	1	
107	儋州市新州镇南岸小学	11	2	1	
108	儋州市东成镇抱舍学校	13	0	1	

109	儋州市八一金川第二小学	13	1	1	
110	儋州市龙山学校	20	0	1	
111	儋州市木棠镇高堂小学	13	1	0	
112	儋州市南丰镇松门小学	11	1	1	
113	儋州市八一英岛第一小学	15	1	1	
114	儋州市白马井镇山村小学	17	1	1	
115	儋州市白马井镇寨基小学	11	1	1	
116	儋州市八一金川第三小学	14	1	1	
117	儋州市那大镇白南小学	17	1	1	
118	儋州市和庆镇美灵小学	14	1	1	
119	儋州市那大镇石屋小学	10	0	0	
120	儋州市兰洋镇南罗小学	12	1	1	
121	儋州市西庆前进小学	14	0	1	
122	儋州市西华七小	18	1	1	
123	儋州市西庆鹅塘小学	11	2	1	
124	儋州市雅星镇富克小学	11	1	1	
125	儋州市白马井镇旧地小学	14	1	1	
126	儋州市海头镇珠江小学	9	1	1	
127	儋州市西培片培平小学	12	0	1	
128	儋州市海头镇加乐小学	13	0	1	

1

★

129	儋州市西庆大星小学	12	0	1	
130	儋州市南辰农场职工子弟学校	11	1	1	
131	儋州市西培片培文小学	13	0	1	
132	儋州市西华五小	9	2	1	
133	儋州市蓝洋第三小学	11	1	1	
134	儋州市西华六小	12	1	1	
135	儋州市西培片南乐小学	14	0	1	
136	儋州市那大镇侨南小学	9	2	1	
137	儋州市西联东风小学	21	0	1	
138	儋州市八一春江第二小学	16	0	1	
139	儋州市白马井镇东山小学	8	1	1	
140	儋州市雅星镇庙陀小学	13	1	1	
141	儋州市西联五星小学	14	0	1	
142	儋州市西流红林小学	13	0	1	
143	儋州市八一长岭第二小学	17	0	1	
144	儋州市西联红旗小学	8	0	1	
145	儋州市西培片推文小学	8	0	1	
146	儋州市白马井镇南庄小学	12	2	1	
147	儋州市西庆勇敢小学	12	1	1	
148	儋州市白马井镇竹古小学	8	1	1	

149	儋州市西联东方红小学	9	0	1	
150	儋州市西庆和平小学	13	1	1	
151	儋州市新州镇新英第二小学	11	2	1	
152	儋州市雅星镇新村小学	8	1	1	
153	儋州市白马井镇韩宅小学	12	0	1	
154	儋州市西华二小	10	1	1	
155	儋州市雅星镇飞巴小学	6	1	1	
156	儋州市排浦镇春花小学	13	2	1	
157	儋州市南丰镇油麻小学	8	0	1	
158	儋州市雅星镇文丰小学	14	0	1	
159	儋州市和庆镇新村小学	9	1	0	
160	儋州市木棠镇荣谋小学	7	1	0	
161	儋州市南丰镇尖岭小学	10	1	1	
162	儋州市正德学校	29	2	1	
163	儋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3	2	1	

1.4.本次采购网络安全租赁服务需求

为满足本次儋州教育城域网的建设和使用需求，保证基本的服务质量，要求提供以下城域网专用核心设备（托管在运营商机房），以满足海南省教育城域网建设规范要求：

1.核心设备选型：要求选用行业产品；

2.核心设备的国产化要求：核心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日志审计、城域网安全防护、堡垒机、准入认证等设备的关键部件（CPU、转发芯片）采用国产化芯片或支持部署在国产化环境中；

3.核心硬件设备的冗余要求：核心设备（包括路由器、交换机、防火墙）需配置双机，通过设备的堆叠增强稳定性；核心设备的关键部件（包括路由器、交换机等的引擎、电源、风扇等）需要配置N+1冗余备份；核心设备（包括路由器、交换机等）的业务板卡、端口、

光模块等需要根据实际需要具备一定的扩展性，同时为无缝扩容预留空间及能力，快速满足业务扩展需要；

4.核心设备的联动功能：①准入认证系统可实现无缝对接省级认证系统，实现省级用户信息实时同步到儋州认证系统，实现用户用网状况的统一呈现；②支持准入准出一体化认证方案，配合核心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实现实名认证、日志记录和溯源③包含与省认证平台对接配置及开发，配置10000个用户认证授权和1000个哑终端的认证授权，配置探针，实现哑终端的发现和管理功能；

1.5.网络服务要求

服务商需提供教育城域网枢纽节点由服务商在儋州市提供场地及网络、安全、服务器、存储等设施和设备；传输网络由服务商提供通信信道(OTN)，向上通过高带宽10G/40G/100G以太网接口链路，实现与教育城域网省级核心节点的无缝对接，横向采用多出口策略连接互联网，有效实现负载分担；校园网络采用光纤进班方式接入各类信息终端，确保每个终端接入的并行带宽不低于100Mbps。

教育城域网需全面支持IPv6部署和应用，支持IPv6和IPv4双栈协议。教育网IPv6使用教科网(CRENET)IPv6地址，由省教育厅统一规划，市教育局向本辖区范围内公办中小学所有教学、办公、管理终端自动下发分配。

服务商提供服务的校园网络要确保各类信息终端能够安全快速访问国家智慧教育公共平台业务、公众网络教育教学资源、教育各类公共服务业务、教育系统内部各类管理业务、校园安全视频汇聚业务、考务应急指挥业务、教育视频会议业务、同步课堂业务、办公互联网访问业务等，同时要满足校园内本地服务、文件共享及打印共享等功能需求。

1.6.网络架构

儋州市教育城域网汇聚节点由市教育城域网汇聚网络与辖区学校校园网及其他教育机构网络等连接构成。市教育城域网汇聚节点向上连接海南省教育城域网核心节点，横向连接公众互联网，向下连接辖区学校校园网。市教育城域网汇聚节点网络结构如图所示，具体内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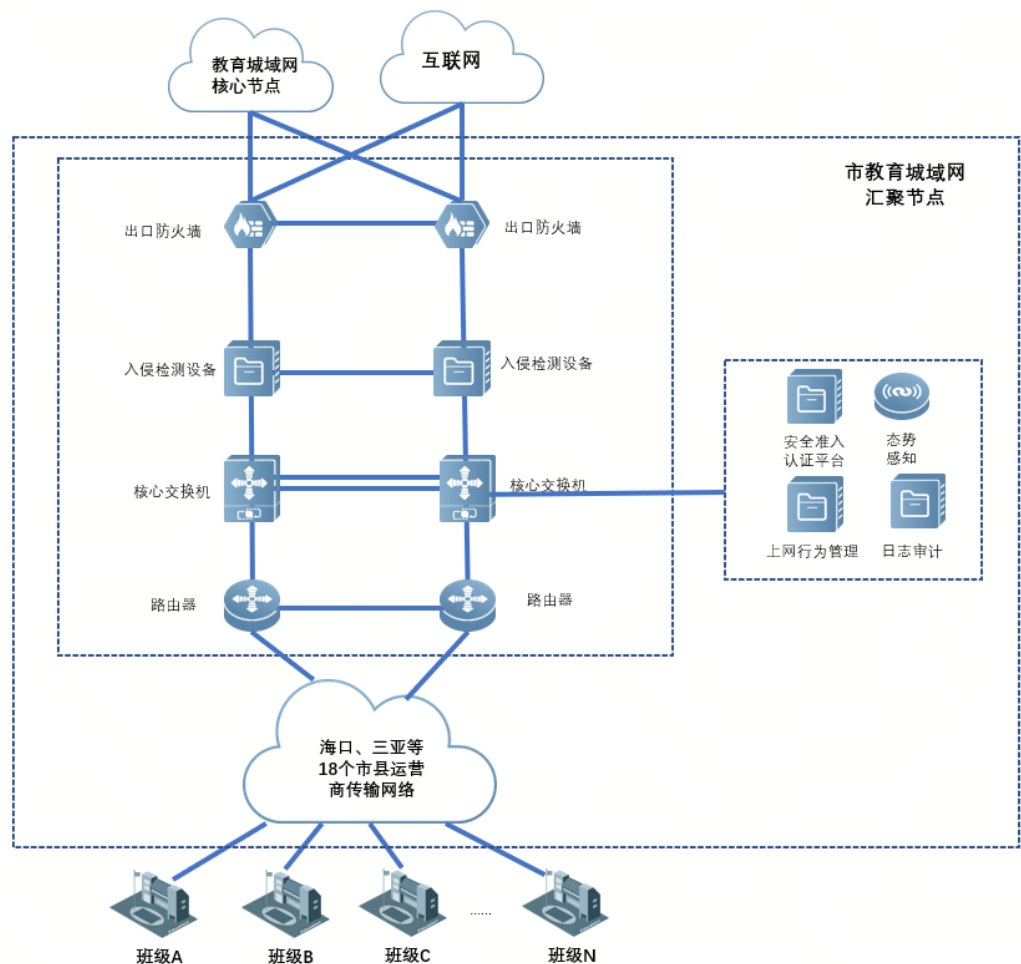


图 1-1儋州市教育城域网网络架构图

(1)儋州市教育城域网的汇聚节点由路由器、核心交换机、入侵检测设备、出口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安全准入认证平台、态势感知平台、日志审计管理平台等组成；

(2)市教育城域网汇聚节点汇聚设备用于市教育城域网的接入，要求采用冗余汇聚设备组网，有效分担市学校业务流量对汇聚设备的压力。

1.7.网络安全要求

服务商提供服务的儋州市教育城域网要严格执行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光纤网络接入需符合GB/T 22240-2020的等保要求，达到网络安全等级定级的二级标准。教育城域网出口部署20G安全审计、安全防护设备，作为互联网出口和教育城域网边界安全的设备，要实现教育城域网和互联网流量的安全审计、安全告警、安全事件溯源。

(1)流量监控与威胁管理

引入流量监控技术，精准识别并拦截恶意软件、钓鱼网站及矿池地址等安全威胁，同时对上网行为进行细致审计，确保对潜在安全风险的及时发现与有效管控。集成威胁感知系统，敏锐捕捉并深入分析新型网络攻击行为，实现快速响应与高效处置。

(2)全量日志采集与分析

借助网络全协议识别与还原技术，结合网络行为知识库，实现对城域网内安全防护网关、审计网关等关键节点的全流量采集。确保网络流量与事件的全面记录，为网络安全行为与事件检测、深度分析、快速发现及有效追溯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

(3)网络信息推送与共享

建立信息推送机制，实时将关键网络设备的运行日志及相关安全情报传输至教育城域网省级核心节点的安全平台，实现安全信息的即时共享与协同处理，进一步提升整体安全防护水平。

(4)网络边界安全与管理

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出口处部署防火墙系统，实施访问控制与边界隔离策略。根据业务需求动态调整安全控制策略，定期进行策略优化与维护，确保网络边界的安全稳固。同时，向上通过高带宽的40G以太网接口链路，实现与教育城域网省级核心节点的无缝对接；横向采用多出口策略连接互联网，有效实现负载分担，为区域内学校信息终端提供稳定、高速的互联网访问体验。

(5)保护网络出口的安全稳定，保障校园网的安全，城域网互联网出口部署防火墙提供访问控制、入侵防御、病毒防护等功能；提供策略分析功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冲突检查、策略包含分析，可在WEB界面显示检测结果；支持对内网DNS请求进行云端查询，对访问高危域名的请求，给客户端返回禁止访问的页面。

(6)提供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用于对城域网用户的上网行为进行审计和管控，提供旁路部署WEB认证、支持二维码认证（终端可以通过管理员扫描二维码授权方式上网）等能力，支持记录应用控制日志、恶意URL日志、访问网站日志、IM聊天软件日志、社区日志、搜索引擎日志、邮件日志、文件传输日志、娱乐/股票日志、协议审计日志。

(7)提供日志审计设备，用于采集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的日志进行集中存储、查询；提供交互式事件分析模式，支持过滤条件和高级搜索模式方式查询，其中过滤条件查询可以对任意日志字段设置禁用、取反等操作；高级查询模式查询支持单一条件和组合条件复杂查询。提供基于规则的关联分析引擎，能够提供逻辑关联、统计关联的关联分析能力；关联规则支持规则嵌套和引用，支持多规则联合。

(8)提供态势感知平台作为教育城域网的安全管理中心，实现安全设备日志的集中分析和展示，提供场景分析、关联分析、行为分析、AI分析等多种安全分析能力，配置安全事件自动化处置闭环能力。提供告警详情查看功能，帮助管理员对告警事件溯源分析和拓展分析，溯源分析需包含攻击频率变化趋势、上下文访问关系和原始消息追溯等维度，扩展分析需支持热力图分析和拓扑分析，其中拓扑分析支持攻击链条的无限探索。

(9)提供堡垒机作为城域网中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等资产的统一访问门户，实现关键网络资产的运维管控、运维审计。

(10)实现用户身份的统一管理与认证，提升网络访问的安全性与合规性，确保网络安全与数据保护，为教育环境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终端接入实现网络接入的实名认证、授权；要求支持有线接入管控及无线接入管控；支持多种PPPoE、Web+Portal、IEEE802.1x接入认证，支持PAP认证、CHAP认证，支持MAC无感认证。

1.8.服务质量要求

服务商成立教育城域网运维小组，负责区域网络的日常运维及应急处置。通过QoS对教育教学业务流量提供带宽保证机制，保证网络服务质量，避免网络拥塞并在时延、抖动和减少数据包丢失方面进行控制。教育城域网能实时分析网络流量情况，定期生成QoS监测报告，有效监测每条传输线路，当链路达到70%负载，且持续2小时，应在当前带宽基础上提升30%，保证网络服务质量。

1.9.运维服务要求

1) 运行管理单位

项目建成后由中标服务商负责运行管理，全面负责系统的运行、维护和组织管理；协调系统内部有关系统运行的工作。

2) 运维管理规范

服务商维护团队将通过各类网管及监控手段及时了解、分析网络、平台的运行情况，主动发现网络存在的问题及时统筹指挥协调相关驻地维护部门快速处理。

1.提供 7*24 小时支撑服务；

> 故障申告响应时限：**30 分钟内**；

> 网络中断，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详细的故障处理及分析报告。

3) 运维服务内容

（1）故障响应和处理服务

1、“零时延”故障响应

在网络故障出现时，实现“零时延”故障响应。通过多种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响应并解决网络在运行中出现的故障，最大程度的降低网络故障对儋州市教育城域网产生的影响。

2、故障处理

服务商须为业主提供**7x24**小时全天候的故障受理和处理服务。服务商在接到故障申报电话申告后，在 **30 分钟**内以短信等形式向业主进行第一次反馈，内容包括障碍单号、处理进程、后续处理渠道等。

3、故障处理报告

网络故障处理完毕后，服务商将在**3**个工作日内向业主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巡检及运行维护服务

在网络线路投入使用后，服务商须对该项目的光纤链路实行**7x24**特别监护。服务商将负责本项目网络中涉及到的网络线路和网络设备的运行、维护，组织丰富的技术运维人员进行运行维护，提供优质的服务质量。

服务商须定期对本项目网络的状态巡检，保证网络线路的高效运行；针对网络线路质量严重下降时，须提供巡检报告并对网路线路的运行情况和工程师的维护经验进行总结。同时，还须根据分析结果出具网络线路运行和性能分析报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业主单位提交。网路线路性能报告从多个角度全面反映网络性能，包括网路线路流量分析、故障摘要报告、线路误码报告等。

（3）服务保障人员

服务商须对本项目组成领导协调小组和现场处置小组：

1、领导协调小组

负责网络通信保障的领导、组织与协调工作，确保网络安全畅通。

负责网络重大故障上报和故障抢修指挥调度工作。

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网络应急恢复预案。

负责协调相关单位/专业配合完成故障抢修恢复工作。

负责协调业主共同完成故障抢修恢复工作。

负责做好相关网络设施重大通信事件的统计和反馈工作。

2、现场处置小组

负责预案处置方案的修订完善和具体实施。

负责客户端现场通信保障以及重大故障上报和故障应急抢修、电路调度工作。

负责配合专业中心和客户完成故障抢修工作。

负责做好相关网络设施重大通信事件的统计和反馈工作。

4) 应急措施

		当出现重大事故时，服务商必须启动应急处理流程。重大事故情况包括以下几种情况： 1、大范围网络中断 2、区域性网络崩溃 3、关键业务网络中断 服务商采取的运行服务应急方案，进行紧急故障应急处理，快速恢复网络使用为目标，第一时间将网络使用状态恢复到正常，避免或尽量减少因故障而导致的损失。 5) 提供专业人员的安全服务，包括定期安全巡检、漏洞扫描、安全意识培训、应急演练、应急响应的服务项目。 6) 特别保障服务 (1)如遇省市级重要活动和任务时，服务提供方需提供驻场特别保障服务，全天24小时服务电话响应，协助完成重要活动（活动前协助安装、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活动期间，保障设备的正常使用），具体驻场时间据具体需求而定； (2)对我市各中、小学校由于撤并等发生的网络移址等，服务商应帮助移机。 7) 培训方案 人员培训是提高IT运维服务人员能力的必备手段，其培训需求的来源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IT运维服务发展需求 >技术发展需求 >人员发展需求
--	--	---

三、商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商务要求性质	序号	商务要求明细
★	1	二、商务要求 2.1.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2.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调试服务。（在采购人落实2026/2027年度预算的前提下，且本项目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不变，经考核合格后，可依据本次招标结果所签订的合同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年）。 2.3.付款条件（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1）预付费，半年一付。 （2）因财政拨款、内部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未能按期支付费用的，乙方表示理解并保证不向甲方主张任何违约责任。 （3）合同执行过程中，因有学校撤并或停止办学或需求有变化，采购人以书面通知服务商停止相关服务，涉及合同金额变化将以补充协议方式调整支付。

其他商务要求

/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2.1本项目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不满足则其投标无效。

第四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标准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4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详见供应商须知2.3.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投标人应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应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有效期内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承诺函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符合性审查标准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式样、签署和盖章	须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承诺函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开标（报价）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投标有效期承诺函 封面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技术参数响应表

2	文件要求	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应答表
4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价须是唯一的；不得超出预算或最高限价。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5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承诺函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开标（报价）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投标有效期 承诺函 封面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技术参数响应表

6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8.3.4条”））	投标人承诺函
7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投标有效期须满足投标人须知4.5.1要求。	投标有效期承诺函

详细评审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46.00 分 商务部分 44.00 分 报价得分 1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组织管理；②项目进度计划；③质量控制管理等。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含以上要求全部内容全且满足上述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的得 9 分，每缺少一项扣 3 分，一项有缺陷扣 1.5 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 9 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技术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承诺；②服务体系；③机构配置；④工作流程等。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含以上要求全部内容全且满足上述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扣3分，一项有缺陷扣1.5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12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12.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应急保障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人员配备；②故障响应；③运行维护服务；④服务保障方案等。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含以上要求全部内容全且满足上述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的得12分，每缺少一项扣3分，一项有缺陷扣1.5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12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12.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安全防护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防护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防护服务；②服务优势；③技术架构等。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含以上要求全部内容全且满足上述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的得9分，每缺少一项扣3分，一项有缺陷扣1.5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9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大纲；②培训计划；③培训对象；④培训保障等。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含以上要求全部内容全且满足上述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针对实际情况，考虑问题周全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一项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4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0000	主观	其他材料

商务评审	投标人综合能力	投标人如具有以下证书，每提供一项证书得2.5分，最高得12.5分：1、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3、ISO 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认证证书； 证明材料：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2.5000	客观	其他材料
	项目经理	1、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1人，具有：①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②网络工程师证书；③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④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证书； 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5分，满分10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投标人为该持证人员缴纳2025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	10.0000	客观	其他材料
	技术负责人	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通信工程师证书；（3）网络工程师证书； 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5分，满分4.5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投标人为该持证人员缴纳2025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	4.5000	客观	其他材料

	团队人员	3、投标人提供售后支撑服务，且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人员（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外）中具有专业化的线路技术维护能力：每有一人具有光缆线务员或线务员证书的得1分，（同一人提供多个证书也只记1分，不重复计分），满分11分；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和投标人为该持证人员缴纳2025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记录并加盖公章）	11.0000	客观	其他材料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类似项目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满分6分。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6.0000	客观	其他材料
价格分	合计	$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合计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2）合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3）合计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合计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主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 细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报价）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	-------------------	--------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HNYH2025-0403R
项目名称： 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包： 儋州市教育城域网（含校园网）升级光纤专线租用服务项目(二次)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价款形式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1	C17010200-网络接入服务	1.00批	4659400元	{供应商响应}元	总价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合计：

备注：无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详见附件：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详见附件：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详见附件：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响应表
-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 详见附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 详见附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承诺函
- 详见附件：投标有效期承诺函

详见附件：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补充说明